

七、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监狱企业的证明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南通市计量检定测试所的南通市计量检定测试所便携式多通道校准装置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便携式多通道校准装置，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南京锐进流体控制技术有限公司，从业人员50人，营业收入为1200万元，资产总额为400万元，属于（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南京新茂测量技术有限公司

日期：2023 年 12 月 20 日

